

证券代码：832876

证券简称：慧为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3-042

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晓辉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bse.cn)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44)和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3-04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(2022年修订)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,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与使用管理,并编制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4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9日